

#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阳西县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项目（首期）勘察、初步设计[项目编号：  
JG2024-395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7	(主)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,(成)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人：汪工

联系电话：0662-553803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662-5542136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阳江市阳西县广场路3号

招标人名称：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日期：2024年9月15日

